

海南省药师协会文件

琼药协〔2024〕16号

关于开展2024年度海南省执业药师 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执业药师：

根据《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25号）、《执业药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国药监人〔2019〕12号）、《执业药师注册管理办法》（国药监人〔2021〕36号）的有关要求，为进一步规范我省执业药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提升执业药师继续教育质量水平，海南省药师协会于2024年3月开展全省执业药师的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现将2024年度海南省执业药师继续教育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学习对象

取得执业药师资格证书人员（含2023年执业药师考试合格人员）。

二、继续教育时间

报名时间：2024年3月20日—2024年11月30日。

学习考试时间：2024年3月20日—2024年12月31日。

三、继续教育内容

包括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

（一）公需科目：学习内容涵盖执业药师应当掌握的思想政治、法律法规、职业道德、诚信自律等基本知识。

（二）专业科目：学习内容包括从事药学服务工作应当掌握的专业领域法律法规、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

四、学时要求

根据（国药监人〔2024〕3号）《执业药师继续教育暂行规定》学时管理要求，执业药师每年参加的继续教育不少于90学时。其中，专业科目60学时，公需科目30学时。

五、继续教育施教机构

根据海南省药师协会2021年度遴选海南省执业药师继续教育施教机构的结果，共有2家单位承担。分别是：海南食品药品管理职业技能培训中心、北京金航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学员可任意选择其中一家施教机构完成学习。

六、学习方式及流程

（一）网站：登录海南省药师协会网站（www.hilpa.cn）→点击“海南省执业药师继续教育登录入口”→登录“海南省执业药师继续教育管理平台”→输入身份证号码/密码→继续教育报名入口→选择年份→任选一家继续教育培训机构平台→选择课程→在线缴费→选择发票并填写发票信息→进行学习→完成考核→学分查询→打印学分。

（二）微信：关注海南省药师协会微信公众号（[海南药师协会](#)）→继续教育→继教学习→输入身份证号码/密码→继教报名→选择年份→任选一家继续教育培训机构平台→选择课程→在线缴费→选择发票并填写发票信息→进行学习→完成考核→电脑登录→学分查询→打印学分。



[海南省药师协会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三）海南省药师协会的官网已经和两家施教机构的平台进行了链接，2023年1月1日前已经在海南食药培训中心、北京金航联参加过继续教育的学员，其个人信息已直接接入协会网站后台，可以直接点击“继续教育”，报名本年度的继续教育。

（四）未在2家施教机构参加过继续教育以及2023年度获执业药师资格的新学员报名时，先登录官网（微信公众号）→“海

南省执业药师继续教育登录入口”→新学员注册→按提示填写个人信息，经后台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名学习。

七、报名时间及费用

(一) 报名时间：2024 年 3 月 20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截止。

(二) 培训费用：300 元/人。由施教机构收取培训费并开具增值税发票。

八、有关说明

(一) 2024 年度公需科目是海南省药师协会为广大执业药师提供的免费课程。在报名本年度专业科目后，可免费参加公需科目的学习，公需科目会自动添加到“我的课程”内，无需选择。不能补修 2020 年度公需科目学习；

(二) 同时取得药学和中药学执业药师资格证的执业药师每年只需参加一次继续教育；

(三) 2024 年全省执业药师继续教育面授班培训时间和内容根据情况将另行通知。

九、联系方式

协会地址：海口市龙华区金盘南侧建设一横路 1 号吉兴雅苑 1 栋一楼 101 室。

协会网址：海南省药师协会 www.hilpa.cn。

联系电话：0898-65310829

欢迎我省广大药师加入海南省药师协会执业药师交流群(企业群)，一个集继续教育、注册、招聘、求职、学习等信息发布的平台。



[执业药师微信交流群（微信企业群）](#)

[执业药师 QQ 交流群 1：425693895](#)

